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承担疾病预防控制策略与实施, 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 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 实验室检验检测等疾病预防控制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

2. 承担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 开展相关疾病的监测评价和流行病学调查, 普及健康教育、实施健康促进, 提出公众健康干预策略与措施;

3. 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害疫情应急处置;

4. 统筹辖区妇女儿童保健服务, 开展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业务管理、项目管理、培训和技术支持等工作;

5. 承担职业病防治、精神卫生及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

6. 承担院前急救、紧急医学救援、重大活动医疗保障及急救医学知识宣传普及等工作;

7. 参与制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发展规划、政策措施, 研究拟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机制及考核评价制度; 承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项目和质量管理, 人才队伍、资产装备及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配合推进卫生健康服务领域法治化、规范化建设;

8. 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编制人数 55 人，其中：事业编制 55 人。在职实有人数 53 人，其中：事业编制 53 人。

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4,995.8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10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4,907.66	本年支出合计	4,995.86
上年结转结余	88.2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4,995.86	支 出 总 计	4,995.86

表 2. 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995.86	4907.66	48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88.20	88.20	0.00	0.00	0.00	0.00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4995.86	4907.66	48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88.20	88.20	0.00	0.00	0.00	0.00
037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957.66	3917.39	38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40.27	20.27	0.00	0.00	0.00	20.00

表 3. 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4,995.86	1,667.04	3,328.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5.86	1,667.04	3,328.82			
21004	公共卫生	4,995.86	1,667.04	3,328.82			
2100401	疾病预防 控制机构	2,907.26	1,667.04	1,240.22			
2100408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595.50	0.00	595.50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32.70	0.00	32.70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 处理	1,460.40	0.00	1,460.4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07.66	一、本年支出	3,837.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0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88.20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20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4,895.8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
收 入 总 计	4,895.86	支 出 总 计	4,895.8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95.86	1,667.04	1,366.82	300.22	3,228.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95.86	1,667.04	1,366.82	300.22	3,228.82
21004	公共卫生	4,895.86	1,667.04	1,366.82	300.22	3,228.8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07.26	1,667.04	1,366.82	300.22	1,140.2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95.50	0.00	0.00	0.00	595.5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2.70	0.00	0.00	0.00	32.7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理	1,460.40	0.00	0.00	0.00	1,460.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67.04	1,366.82	300.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6.82	1,366.8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7.15	207.1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9.27	79.27	0.00
30103	奖金	228.41	228.4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20.18	320.1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72	75.7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82	62.8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09	228.0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5	7.2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77	106.7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14	51.1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22	0.00	300.22
30201	办公费	59.25	0.00	59.25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5.10	0.00	165.1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00	0.00	23.00
30229	福利费	37.87	0.00	37.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0.00	1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0.00	15.00	0.00	15.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无数据。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010 82303 7T000 00013 3	退役安置支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 82303 7T000 00019 4	人才引进补助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 82303 7T000 00019 5	疫情防控支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460.40	1,46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已由上级主管部门区卫生健康局统一反映。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机构（疾控）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疾控中心
项目负责人	罗莎、陈洁、王波、徐小启、芦帷	联系电话	87537847
单位地址	武汉智慧园 18 栋	邮政编码	430071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p>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根据（武疾控[2017]18号）、（武疾控[2019]16号）、（卫办法[2012]50号）、（武卫通[2019]2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遏制结核病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鄂卫通[2020]22号）、（鄂卫通[2011]8号）、（武政[2012]62号）、（武卫通[2019]117号）、（武防指[2020]151号），《卫生监督机构装备标准（2011版）》（卫监督发[2011]88号）、《卫生监督执法手持终端配置标准（暂行）》、《关于加强卫生计生监督信息化建设的通知》（鄂为监局[2015]134号）的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提高卫生行政执法能力，规范内部管理，改进工作作风。根据武汉市卫计委、市财政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与经费保障相关事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6号文）；（鄂防指医发[2020]36号）、《关于对超市和农贸市场环境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新冠肺炎防控方案第七版》、《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消毒处置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定点收治医疗机构、方舱医院、集中医学观察点终末消毒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10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家终末消毒工作的通知》等；</p>		
项目实施方案	<p>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及时发现和治疗艾滋</p>		

	病、慢性病患者，控制学校等重点人群发病率；普及健康保健知识，在全民中形成自我保健意识；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制定与落实各项疾病预防控制措施，确保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健康。减轻小经营户和从业人员负担，避免从业人员在公共场所工作过程中传播疾病，保障群众健康安全。				
项目总预算	1,228.42		项目当年预算	1,228.4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数1000万元，2021年预算数1000万元，2022年预算数1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28.4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28.4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艾滋病防治专项经费	对确诊病例进行日常监测管理，发放国家规定的生活补助，指导病例的服药及生活管理，开展艾滋病筛查与宣传。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2	1.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 600人*1200元/人=72万元	

传染病防治专项经费	传染性疾病预防日常监测管理及处置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系统数字证书采购及续期 0.5 万； 2. 疫情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10 万(培训 5 万元/次*2=10 万元)； 3. 职业暴露人群高致病性禽流感外环境以及职业人群采样送检 20 万； 4. 手足口病标本采集、送检 2 万； 5. 散发传染病疫情流调、采样、送检 10 万； 6. 聚集性传染病疫情流调、采样、送检 10 万。 	
地方病防治专项经费	对辖区的危害健康的疾病进行监测管理，并指导相关单位进行处置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血防全年查灭螺服务 40 万元（涉及 18 个村级单位查螺及灭螺工作）； 2. 采购灭螺药剂、施药工具、个人防护用品、化验室化验耗材 20 万元； 3. 组织血防病防治宣传，培训 5 万元； 4. 涉疫涉水人员血检筛查工作 30.85 万元； 5. 地方病防治宣传经费及培训 5 万元。 	
食源性疾病预防专项经费	国民营养健康知识宣传和食品安全宣传，食源性疾病预防流行病学研究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国民营养健康知识宣传和食品安全宣传，费用合计 8 万元； 2.食源性疾病预防流行病学调查、采样、检验 12 万元。 	
结核病防治专项经费	结核病确诊病例日常监测管理及处置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于疑似和确诊病例免费筛查、检查和免费治疗 30 万； 2. 采购发放一线非组合药品 36 万。 	
重大传染病消毒与病媒生物防制经费	对确诊病例的活动轨迹的消毒及公共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建档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 30 万。	

	场所病媒危害进行消杀及评估				
疾病预防健康教育经费	各类疾病进行预防及宣传健康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健康细胞建设 2 个*5 万/个=10 万； 2. 创建无烟单位 10 个*0.5 万/个=5 万； 3. 开展健康素养监测评价 19 万； 4. 健康促进活动 6 场*0.5 万/场=3 万； 5. 创建健康促进示范单位 10 万； 6. 承担省市临时性工作 5 万； 7. 微信公众号维护费用 5 万； 8. 健康教育信息化系统建设 20 万。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专项经费	为适龄儿童建立预防接种证、电子档案，提供预防接种服务，记录和保存接种信息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疫苗可预防疾病（麻疹、AFP 等）的监测、调查和疫情控制 3 万； 2.冷链设备温度超出疫苗储存要求时，应及时将可以使用的疫苗转移到其他设备中。根据 2021 年实际异常处置情况及市场提供其他合格移动设备租赁费用，1 万元/次*2 次/年=2 万元； 3.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与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 50 万元(依据《武卫通(2019)23 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方案的通知》)； 4.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专家费用，根据专家授课费用标准及 2021 年实际调查诊断情况，1 万元/次*5 次/年=5 万元； 5.预防接种宣传周培训、宣传、 	

				资料印刷等活动费用 10 万元（依据武汉市疾控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 2021 年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考核标准的通知》（武疾控通〔2021〕12 号））； 6.冷链配送费、冷链配送运输费 20 万元（冷链车辆维修保养、加油费、司机人工费）； 7.拟购深圳洲斯移动物联网有限公司冷链监测无线温控设备 18 万元（含设备采购服务及安装费）。	
卫生监督执法处置专项经费	对有辐射危害项目进行专业检测验收并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对医疗机构进行四全检查监督，对非法行医进行处罚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1.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督检查专家费用 3.5 万元（7 家*0.5 万元/家）； 2.非法行医罚没药品处置 2 万元（2.5 吨）； 3.现场执法快检装备校验及试剂材料费 10 万元； 4.医疗机构消毒效果抽检费用 5 万元	
转业士官工资待遇专项经费	转业士官工资待遇专项经费		25.57	二人工资、绩效及五险一金（10718.62*12+10584.89*12=255642.12 元）	
P2 实验室运行专项经费	P2 实验室运行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1. 实验室设备、试剂及各类耗材采购 150 万； 2. 实验室设备维护检定 50 万； 3. 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 40 万； 4. 医疗废弃物处理、环评经费 10 万（化验室废弃物、应急处置后医疗废弃物需专业公司进行处置，同时相关环境每年需要进行环评，初步预计费用 10 万/年）	
新中心物业水电等	新中心物业水电、		406	1. 新中心物业管理费 206 万（参照佛祖岭和左岭中心物业	

专项经费	搬家、制度牌制作、安检及办公设备		<p>管理费 7 元/平方/月，新疾控中心 17000 平*7*12=142.8 万，统筹安排 150 万）；</p> <p>2. 新中心水电费 145 万（新中心备有 2 个冷库，24 小时运转，实验室 24 小时温度与湿度有严格要求，24 小时需要电力维持。参照佛祖岭中心 1.2 万平高峰月用电 8 万元。新中心 1.7 万平每月用电 11.5 万。全年 12*11.5 万=138 万，统筹安排 140 万；参照佛祖岭中心 1.2 万平年水费 3 万，新疾控中心 1.7 万平年水费 5 万）；</p> <p>3. 搬家费用 5 万（根据市场行情预估）；</p> <p>4. 制度牌、标识、标牌 20 万（各类制标识标牌、专业工作、党建工作等制度牌，宣传栏，文化墙预计经费 20 万）；</p> <p>5. 安检经费 10 万（按照公共卫生场所的职业危害标准，需对新大楼进行职业安全消除检测，经初步测算，此项安检经费约 10 万元）；</p> <p>6. 办公设备 20 万（新办公楼由于人员增加，科室格局重新划分，需增加台式电脑 20 台，各类型打印机、扫描仪 7 台，电话机、碎纸机等办公设备，共计经费约 20 万）</p>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卫生检测委托服务	1	150 万元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1	60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p>落实重大公共卫生国家相关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区传染病防治、结核病防、艾滋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等各项疾病预防工作。提高居民的疾病预防、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水平。</p>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及时发现和治疗艾滋病、慢性病患者，控制学校等重点人群发病率；普及健康保健知识，在全民中形成自我保健意识；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保障 P2 实验室、新中心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培训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艾滋病筛查补助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疫情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健康细胞建设	不超标标准	行业标准
			创建无烟单位	不超标标准	行业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	不超标标准	行业标准
			疫苗储存冷链设备租赁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督检查专家费用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职业病现状调查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检测费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血防全年查灭螺服务覆盖村数量	18个/年	计划数据
			健康细胞建设个数	≥2个/年	计划数据
			无烟单位创建个数	≥10个/年	计划数据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6场/年	计划数据
			四全综合监督检查医疗机构数量	7家/年	计划数据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个数	1个/年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剂次	≥119000剂次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筛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查单位个数	≥400个单位/年	计划数据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90家/年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37家/年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内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鉴定机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率	100%	计划数据
				疫苗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疫情防控等消杀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计划数据
				保障 P2 实验室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行业标准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	≤10 万/次	≤10 万/次	≤20 万/次	行业标准

			应急实战演练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培训	/	/	≤5万/次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	1200元/人	1200元/人	1200元/人	行业标准
			艾滋病筛查补助	10元/人	10元/人	20元/人	行业标准
			疫情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	/	5万元/次	行业标准
			健康细胞建设	/	2万/个	5万/个	行业标准
			创建无烟单位	/	0.2万/个	0.5万/个	行业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	/	0.2万/场	0.5万/场	行业标准
			疫苗储存冷链设备租赁	/	0.5万元/次	1万元/次	行业标准
			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督检查专家费用	/	0.2万元/家	0.5万元/家	行业标准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	25元/人次	64.06元/人次	行业标准
			职业病现状调查	/	150元/单位	500元/单位	行业标准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检测费	/	0.2万元/家	0.55万元/家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演练次数				
			血防全年查灭螺服务覆盖村数量	18 个	18 个	18 个	计划数据
			健康细胞建设个数	≥2 个	≥2 个	≥2 个	计划数据
			无烟单位创建个数	≥10 个	≥10 个	≥10 个	计划数据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6 场	≥6 场	≥6 场	计划数据
			四全综合监督检查医疗机构数量	/	/	7 家	计划数据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个数	1 个	1 个	1 个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剂次	≥119000 剂次	≥119000 剂次	≥119000 剂次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筛查人数	≥120000 人	≥120000 人	≥120000 人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人数	≥600 人	≥600 人	≥600 人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	100%	100%	100%	计划数

			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67915人	≥108000人	≥128470人次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查单位个数	≥400个单位	≥400个单位	≥400个单位	计划数据
			企业职业病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90家	≥90家	≥90家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37家	≥37家	≥37家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98%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内职业健康检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鉴定机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率				
			疫苗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降低	降低	行业标准
			保障P2实验室正常运行	/	/	正常运行	行业标准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	/	正常运转	行业标准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无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妇幼保健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区疾控中心
项目负责人	任风云	联系电话	87537836
单位地址	金融港一路智慧园 18 栋	邮政编码	43007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p>1.依据《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妇幼健康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 2018 年世界母乳喂养周宣传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区社发局主管，局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开展辖区内母婴保健服务执业人员培训、产科质量检查，妇幼相关主题日、宣传周活动、讲座、专业培训等业务工作；</p> <p>2.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08〕122 号）、《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国人口发〔2010〕29 号）、《湖北省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实施方案》（鄂卫生计生函〔2015〕273 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量的通知》、《关于做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开展免费婚检和免费孕检两项检查；</p> <p>3.依据《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及诊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婴儿先天性心脏病免费筛查干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6〕18 号）、《市卫健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28 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工作，降低辖区出生缺陷率；</p> <p>4.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计划生育药具工作示范县市区创建活</p>		

	<p>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5〕65号）开展药具管理；</p> <p>5.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2015年妇幼健康相关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办通〔2015〕39号）、《武汉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方案》（武卫通〔2019〕82号）等文件开展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p> <p>6.《省卫生健康委 省教育厅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湖北省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规〔2021〕2号；《市卫生计生委 市教育局 市食药监局关于加强全市托幼机构卫生保健管理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7〕33号；《2022年武汉市托幼（育）机构卫生保健工作计划》等文件开展辖区托幼（育）机构卫生保健管理工作。</p>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由区卫生健康局主管，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具体实施，不断提高辖区内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降低辖区内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项目总预算	540	项目当年预算		5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年预算500万元；2022年预算634.40万元；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3年预算较上年度增加839.24万元，其中新增无创基因检测、新生儿疾病筛查、听力筛查费用156.24万元；新增“光谷十条”入园在园体检、新生儿疾病串联质谱筛查费用683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出生缺陷免费筛查项目		509	492	出生缺陷免费筛查项目492万：免费无创项目预计9000人，约312万；新生儿疾病筛查约100万；新生儿听力筛查约80万	

综合业务		509	48	妇幼业务相关各类培训、评审、鉴定、督导检查及主题日宣传、讲座、资料及台账印刷等业务活动，托幼（育）机构卫生保健培训引领、帮扶带教（带教基地）、评估检查、督管指导、健康宣教等业务费用合计48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实保障母婴权益，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营造文明友好的生育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2000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1400对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		≥24000人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9000人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人数		≥9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期绩效目标 2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次	≥1次	≥1次
			免费婚检人数	≥1800	≥2000对	≥2000对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800	≥1000	≥1400对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	≥12000人	≥24000人	≥24000人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4800人	≥480	≥9000人	

					0 人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 4800 人	≥ 4800 人	≥ 9000 人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人数	≥ 500	≥ 9000	≥ 9000 人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 80%	≥ 80%	≥ 80%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 97%	≥ 97%	≥ 97%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 95%	≥ 95%	≥ 95%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 95%	≥ 95%	≥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出生缺陷发生率	≤ 0.95%	≤ 0.95%	≤ 0.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90%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负责人	范合群、罗莎		联系电话	87537836
单位地址	光谷金融港一路智慧园 18 栋		邮政编码	43007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应对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反弹医疗救治应急预案的通知》（武防指〔2020〕147 号）工作要求，做好全区疫情防控工作；</p> <p>2.《关于对各种地区来鄂返鄂人员实施有关健康管理的通知》《关于以案为鉴加强我市疫情防疫工作的提示》《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医疗救治组关于印发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中医药防治工作指引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4 号）文件要求，对各重点地区来汉返汉人员进行健康管理要求“期间免费进行 1 次抗体检测”，对入境人员在 11-13 天进行一次核酸、抗体、必要时 CT 检测；针对风险人员，需第一时间进行中医药预防干预；</p> <p>3.《关于印发湖北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实施方案的通知》（鄂防指医发〔2021〕12 号）文件精神和要求，对于新冠疫苗接种点抽调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有经验的医护人员进行现场驻点救治保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p> <p>4.湖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湖北省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环境与从业人员监测方案的通知》（鄂防指医发〔2020〕36 号）文件开展疫情防控。</p>			
项目实施方案	<p>1.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疫情反弹风险，做到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的原则，做好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人员保障工作。</p> <p>2.依照文件要求“期间免费进行 1 次抗体检测”，对入境人员在 11-13 天进行一次核酸、抗体、必要时 CT 检测。</p>			

	<p>3.依照文件精神和要求,对于新冠疫苗接种点抽调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有经验的医护人员进行现场驻点救治保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p> <p>4.在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时对辖区内常住及流动人口进行核酸检测,确诊病例转运、隔离及疫苗接种服务,确保疫情得到控制。</p>				
项目总预算	1460.4		项目当年预算	1460.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年预算500万元,2022年预算1000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2023年预算1460.4万元,比上年增加460.4万元。主要系防疫物资、核酸检测费用、应急转运司机经费等预算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60.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60.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6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防疫物资	防疫物资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参照2022年疫情防疫物资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安排	

疫苗接种保障经费	支付标准为二级以上医院参与疫苗接种工作人员保障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支付标准为二级以上医院每人每天 500 元，目前高新区成人疫苗接种 13 个点，儿童流动接种点 6 个点，共计 19 个接种点，2021 年 11 月-2022 年 3 月，共产生保障经费 128.35 万元，预估每月产生保障经费 26 万元，预估 2023 年新冠疫苗接种点医疗保障约 300 万元	
核酸检测工作经费	核酸检测工作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32.2	2022 年 4-8 月平均月检测人次为 1287.25 万人次，目前核酸检测单检 16 元/人次、混检 3.5 元/人次，预计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3 月的核酸检测费用为 932.2 万元（单检混检人次比例按照 2%：98%）	
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经费	异常反应补充保险、接种疑似异常反应专家诊断、新冠疫苗接种信息化设备及网络配置采购、新冠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	1.根据市指挥部通报，东湖高新区 18 岁以上逾期未接种人数 18.5 万人，按照 1.2 元/人参保标准，需 22.2 万元。 2.根据新冠疫苗疫苗加强针	

	疫苗临时接种场所租赁、新冠疫苗接种点医疗保障、儿童疫苗接种相关设备采购、新冠疫苗组织宣传			接种任务，各接种点需组织动员、宣传发动居民及员工接种新冠疫苗，预估2022年组织宣传经费10万元	
应急转运司机经费	应急转运司机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6	应急转运司机经费96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防疫物资		1		100万元	
仓库租金		1		10万元	
核酸检测审计服务		1		3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疫情相关政策，提升疫情防控保障能力，进一步做好全区疫苗接种和疫情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人员保障工作；做好新冠疫苗接种点的场驻点救治保障工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对入境人员进行抗体检测；做好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时的安全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苗接种工作人员保障经费	≤500元/人/天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18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	≤1.2元/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资	100%	计划数据

			采购计划完成率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核酸检测人次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人数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计划数据	
			18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率	100%	计划数据	
			应急转运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单位具备预防接种资质	是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是	行业标准	
			采购防护物资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是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医用储备防护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24小时内完成检测并上传结果)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改造项目库房正常运行	保障	计划数据
				防止疫情外溢	不出现疫情风险外溢	行业标准
				保障指挥部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提高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提高	计划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照规定标准处置	是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接种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苗接种工作人员保障经费	/	/	≤500元/人/天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18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	/	/	≤1.2元/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核酸检测人次任务完成率	/	60万人次	6436.25万人次	计划数据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人数	7000人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计划数据

			18 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人数	/	/	18.5 万人	计划数据
			应急转运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重点人员应隔尽隔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单位具备预防接种资质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采购防护物资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医用储备防护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24 小时内完成检测并上传结果）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保障	保障	保障
	提高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照规定标准处置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种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年终结转结余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995.8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178.47 万元，增长 30.87%，主要是增加疫情防控专项及新进人员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4,995.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7.66 万元，占 96.2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100 万元，占 2%；上年结转结余 88.2 万元，占 1.77%。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4,995.86 万元：基本支出 1,667.04 万元，占 33.37%；项目支出 3,328.82 万元，占 66.6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1. 基本支出 1,667.04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667.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328.82 万元。其中：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专项 1,228.42 万元（科目编码为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主要用于：区疾控机构运行经费、急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健康教育工作；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预防接种服务；艾滋病防治工作；结核病、慢性病、严重精神障碍的防治工作；从业人员体检工作；卫生检测工作；公共卫生、学校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抽检、督导巡查、案件办理、退役军人安置、人才引进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治等专项经费。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40.00 万元（科目编码为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主要用于：开展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经费、儿童出生缺陷监测经费、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生殖保健等经费等。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60.4 万元（科目编码为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主要用于：外环境

核酸检测、防疫救护车司机、隔离点运行经费、新冠肺炎疫苗紧急接种、防疫物资经费。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895.8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4,807.66万元、上年结转8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95.86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万元、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895.86万元。其中：(1)本年预

算 4,807.6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990.27 万元,增长 25.94%,主要是由于疫情防控专项及预计新进人员,导致专项经费及人员经费有所增长;(2)上年结转 88.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转移支付的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目。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667.04 万元,占 34.05%,其中:人员经费 1366.82 万元、公用经费 300.22 万元;项目支出 3228.82 万元,占 65.95%。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807.26 万元,比较 2022 年增加 723.01 万元,增长 34.68%,主要原因是疾控体系建设而相应增加了相关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595.5 万元,比较 2022 年增加 125.5 万元,增长 26.7%,主要原因是妇幼保健事业发展,增加了相应的业务专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32.7 万元,比较 2022 年下降 64.06%,主要是因职能调整而相应减少相关事项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1,460.4 万元,比较 2022 年有所增长 58 万元,增长 4.13%,主要是增加了相关疫情防控专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67.04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1,366.8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2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

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3,328.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140.62 万元、结转结余 8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1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单位资金支出安排情况：

1、往来可用资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疫苗储运相关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1、疾控专项经费 1,228.42 万元，主要用于区疾控机构运行经费、急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健康教育工作；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预防接种服务；艾滋病防治工作；结核病、慢性病、严重精神障碍的防治工作；从业人员体检工作；卫生检测工作；公共卫生、学校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抽检、督导巡查、案件办理、退役军人安置、人才引进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治等专项。

2、妇幼保健专项 54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经费、儿童出生缺陷监测经费、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生殖保健等经费等。

3、疫情防控专项 1,460.4 万元，主要用于：外环境核酸检测、防疫救护车司机、隔离点运行经费、新冠肺炎疫苗紧急接种、防疫物资经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823.00 万元。包括：货物类 70.0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753.0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1,753.00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308.83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业务用车 1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2 年新增国有资产 224.96 万元，主要为收到局里调拨资产及购置的相关设备;减少 15.4 万元，主要是根据相关程序报废了一台车辆。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4,895.86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8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基本语法控制机构的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妇幼保健项目支出。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反映用于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服务等相关支出。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